

宁县文化馆文件

宁文馆发〔2025〕17号

宁县文化馆 关于 2024 年度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 金项目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

宁县文化馆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，隶属于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二级独立的法人单位，我馆实有编制 15 名，在职职工 15 名，现有事业管理人员 6 名，专业技术人员 8 名，工勤 1 名。其中：馆长 1 名，副馆长 2 名，一般职工 12 名，计划内临时工 1 名。主要负责全县文化宣传；文艺演出活动策划、组织及辅导；文艺骨干的艺术辅导、培训及创作；举办美术、摄影、书法等各类艺术展览；收集、整理民间文化艺术资料；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普查



等工作。

宁县文化馆作为公共文化服务机构，承担着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、提供文化艺术培训、保障文化场馆免费开放等职能，以满足群众多样化文化需求、提升县域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为宗旨。

（二）项目基本情况

2024 年“三馆一站”免费开放经费项目，旨在推动宁县群众文化活动免费开放，有效提升公共服务水平，夯实文化服务体系，保障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，为群众提供丰富精神文化产品与服务。

二、项目实施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

项目实施过程中，我馆成立了项目领导小组，研究制定了工作计划，明确各成员职责。从活动策划、资源调配到现场执行，均制定规范流程与制度。活动前充分调研筹备，贴合群众需求；活动中安排专人管理服务，及时解决问题；活动后开展总结评估，为后续活动优化提供依据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

2024 年度该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20 万元，总投入 20 万元；资金到位 20 万元，实际使用 8.56 万元，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%，支出实现率 42.82%，资金使用合法合规。其中，财政拨款（中央）预算 16 万元，实际使用 6.51 万元，执行率 40.69%；财政拨款（省级）预算 2 万元，实际使用 2 万元，执行率 100%，财政拨款（县级）预算 2 万元，实际使用 534.35 元，执行率 2.67%。执行总得



分 4.28 分。

三、项目绩效分析

（一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2024 年该项目的自评依据既定自评指标体系，通过现场核验活动开展记录、查阅资金使用凭证、与群众交流等方式开展。经评价，自评得分 80.84 分，自评等级为良好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1、成本指标方面：得分 8.56 分

经济成本指标：文化馆免费开放经费投入 8.56 万元，年度指标为 ≤ 20 万元，完成率 100.00%，分值 20 分，得分 8.56 分。资金使用在预算范围内，保障场馆免费开放等基础工作开展。

2、产出指标方面：得分 40 分

数量指标：

1、开展各种网络直播活动 8 次，年度指标为 ≥ 8 次，完成率 100.00%，得分 6.67 分，借助网络平台扩大文化活动覆盖面与影响力。

2、馆办活动下基层演出 8 场，年度指标为 ≥ 8 场，完成率 100.00%，得分 6.67 分，将文化服务送到基层群众身边。

3、举办大型展览 1 次，年度指标为 ≥ 1 次，完成率 100.00%，得分 6.67 分，为群众提供优质文化展示内容。

4、举办文化艺术培训班 6 期，年度指标为 ≥ 6 期，完成率



100.00%，得分 6.67 分，提升群众文化艺术素养。

5、组织开展大型群众文化活动 4 次，年度指标为 ≥ 4 次，完成率 100.00%，得分 6.67 分，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。

质量指标：保证各项活动正常开展，实际完成情况为 100% - 80%（含），得分 6.65 分，整体活动开展较顺利，但质量把控精细化程度有提升空间。

3、效益指标方面：得分 18 分

社会效益指标：满足群众基本文化需求，实际完成情况为 100% - 80%（含），得分 9 分，通过各类文化活动一定程度满足群众文化基本诉求。人民群众参与度逐年增加，实际完成情况为 100% - 80%（含），得分 9 分，反映群众对文化活动关注度与参与热情提升。

4、满意度指标方面：得分 10 分

受益群众满意度为 95%，年度指标为 $\geq 95\%$ ，完成率 100.00%，得分 10 分，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较认可。

四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预算执行与活动开展衔接不足

项目全年预算 20 万元，实际执行 8.56 万元，支出实现率低。因项目前期对活动部署和资金需求预估不精准，部分资金未及时拨付使用，影响资金使用效率，也限制活动规模与频次。

（二）活动创新与群众多元需求匹配度不高

项目开展的网络直播、基层演出等活动，形式内容多延续以



往模式，对新兴文化形式和群众多元化、个性化需求挖掘不足，难以充分激发不同群体参与热情，不利于扩大公共文化服务影响力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管理精细化程度欠缺

绩效目标设定时，部分指标描述笼统，缺乏细致量化标准和阶段性目标。未对活动质量细节如群众参与深度、互动效果等精准界定，导致绩效评价对活动质量评估不全面，也不利于项目实施中针对性管理优化。

五、有关建议

（一）强化预算执行动态管理

结合经验与群众需求，精准规划活动节奏和资金需求，制定详细资金使用计划。建立资金使用动态监控机制，定期对照分析资金使用与活动进度，依实际情况调整资金拨付节奏，确保资金与活动开展紧密衔接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，发挥财政资金效益。

（二）加大活动创新力度

组织专业人员深入了解不同群体文化喜好与新兴文化趋势。引入新兴文化元素和技术手段创新活动形式与内容。如网络直播运用虚拟现实技术打造沉浸式体验；文化艺术培训班增设与当地特色文化融合的创新课程；基层演出融入更多现代艺术表现形式，增强活动吸引力与参与度。

（三）提升绩效目标管理精细化水平

细化绩效目标各项指标，制定具体可操作的量化标准和阶段



性目标。对“保证各项活动正常开展”等质量指标，明确活动参与深度、群众互动效果、群众反馈等评估维度与标准。项目实施中，依据细化目标加强动态管理与监控，及时发现问题并调整优化，确保项目高质量完成绩效目标，为公共文化服务提升提供有力保障。



宁县文化馆

2025年3月15日印发

共印3份



文 宁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(2024年度)										
项目名称		2024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								
主管部门		宁县委文化和旅游局			实施单位		宁县文化馆			
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(%)	得分			
项目资金 (元)	度资金总额	10	10	5.34	10	53.37	5.33			
	中：财政拨款		10	5.34	-	53.37	5.33			
	年结转资金		0	0	-	0	0			
	其他资金		0	0	-	0	0			
未完成原因		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目标1：完成保护计划，普查、传承人档案资料、数据库； 目标2：举办培训班； 目标3：拍摄完成省市级传承人雕刻技艺专题片； 目标4：举办“宁县皮影雕刻艺术”展； 目标5：印刷宣传册页，开展非遗进校园、进景区、进农村活动。				1、完成保护计划，普查、传承人档案资料、数据库； 2、邀请专家开展研究论证和举办培训班； 3、拍摄完成省、市级传承人雕刻技艺专题片； 4、举办“宁县皮影雕刻技术”展； 5、印制宣传册页，开展非遗进校园、进校区、进农村活动。	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单位	完成率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绩效目标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价	<=10万元	5.33	20	万元	100.00%	20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建立数据库	>=1套	1	4.44	套	100.00%	4.44	
			举办培训班	>=4期	4	4.44	期	100.00%	4.44	
			举办展览	>=1次	1	4.44	次	100.00%	4.44	
			拍摄传承人专题片	>=4部	4	4.44	部	100.00%	4.44	
			印刷宣传册页	>=1000册	1000	4.44	册	100.00%	4.44	
		质量指标	传承人专题片合格率	>=95%	95	4.44	%	100.00%	4.44	
			数据库完整情况	完整	100%- 90%(含)	4.44		100%	4	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性	及时	100%- 80%(含)	4.44		100%	4	
	项目资金支付情况		及时	100%- 80%(含)	4.48		100%	4.03	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人民群众对非遗认知度	提高	100%- 80%(含)	20		100%	18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人民群众满意度	>=95%	95	10	%	100.00%	10		
总分						100			92.01	

